

公告编号：临 2025-068

A股代码：601166

可转债代码：113052

A股简称：兴业银行

可转债简称：兴业转债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章程修订获核准及不再设置监事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和《关于不再设置监事会的议案》。

今日，本公司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兴业银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金复〔2025〕762 号），本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并生效。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本公司网站（[www.cib.com.cn](http://www.cib.com.cn)）。修订后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步生效。

自公司章程核准之日起，本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监管法规规定的相应职权；监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一并撤销；《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各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公司治理文件同时废止。

张国明先生、余祖盛先生、林舒先生、朱青先生、孙铮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及监事会相关职务，其均已确认与本公司无不同意见，亦无与其不再担任监事有关的其他事项需要通知本公司股东及债权人。本公司对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9 日